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點

創業板是為涉及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機會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承受風險。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容易受到市場波動影響。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亦不保證會有高流通量市場。

創業板主要透過聯交所操作的互聯網網站發佈資料。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準投資者謹請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 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 本報告中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建基於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

02	公司簡介
03	公司資料
04	致投資者資料
05	財務摘要
06	業務摘要
08	主席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17	所得款項用途
18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2	董事會報告
30	核數師報告
31	綜合收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3	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財務報表附註
52	財務概要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大中華區領先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專門為全球華人投資者提供綜合的財經資訊解決方案。本集團具備將豐富的財經資訊、先進科技及增值服務互相結合的獨特優勢，成為推動機構及個人財富增長的原動力。本集團通過製作、綜合及集成的手段，提供橫跨不同資本市場的中文財經新聞、市場數據、分析報告及分析工具，覆蓋大中華區及美國證券市場、外匯市場（「匯市」）、商品市場及債券市場等，從而動員全球華人投資者了解及參與國際金融市場。

本集團創立於一九九八年並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業務與日常投資活動息息相關。本集團的專業資訊解決方案獲大型銀行、經紀商、研究機構及傳媒所選用，以協助其客戶作出買賣及投資決定。本集團的革命性資訊終端機「財華終端」，在具備突破性功能的資訊平台上融合內容、科技及服務於一身，讓機構及個人投資者在彈指之間即能早著先機。透過本集團多次獲獎及備受網民歡迎的財經網站「財華網」，本集團提供一系列的網上產品，以各種可靠及經濟的投資工具，徹底簡化散戶的投資決策過程。

本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並透過其中國深圳的子公司及中國的策略夥伴進軍內地市場。本集團透過與多家世界級的資訊服務及策略伙伴聯盟，進一步涉足全球財經資訊服務市場。本集團的股東包括多個享負盛名的國際性機構投資者，包括日本的T&C集團、歐美的美通社、讀者文摘及通用投資公司。

## 願景

‘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大中華區的頂尖綜合金融服務及資訊解決方案供應商。’

## 使命宣言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最優質的財經服務，為全球華人追求資訊、知識和財富提供增值服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余剛博士 (主席)

區兆倫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關品方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正和先生

林家禮博士

吳德龍先生

## 監察主任

余剛博士

## 合資格會計師

曾國偉先生

香港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會計師

公會資深會員

## 公司秘書

曾國偉先生

香港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會計師

公會資深會員

## 法定代表

區兆倫先生

曾國偉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吳德龍先生 (主席)

吳正和先生

林家禮博士

## 核數師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5樓505-506室

## 公司網站

[www.e-finet.com](http://www.e-finet.com)

[www.finet.com.hk](http://www.finet.com.hk)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8317

## 財務行事曆

上市日期	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
公佈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度報告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四日
公佈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度業績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

## 致投資者資料

公司名稱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Finet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交易於	聯交所創業板
股份代號	8317
過戶處	<b>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b> Butterfield Bank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b>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上市日期／價格	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0.25港元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交易貨幣	港元
法定股份	1,000,000,000
已發行股份	493,840,000
面值	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10,000
投資者關係聯絡人	蕭詠棋女士 市場推廣及企業傳訊總監 電話：(852) 2153-7220 傳真：(852) 2110-0186 電郵：ir@finet.com.hk

## 營運業績及財政狀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營運業績</b>		
營業額	21,714	18,9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052	11,463
股東應佔純利	1,455	1,655
EBITDA	2,762	2,866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財政狀況</b>		
流動資產淨值	24,108	1,595
總資產	28,257	7,562
總負債	1,603	3,503
股東資金	26,654	4,05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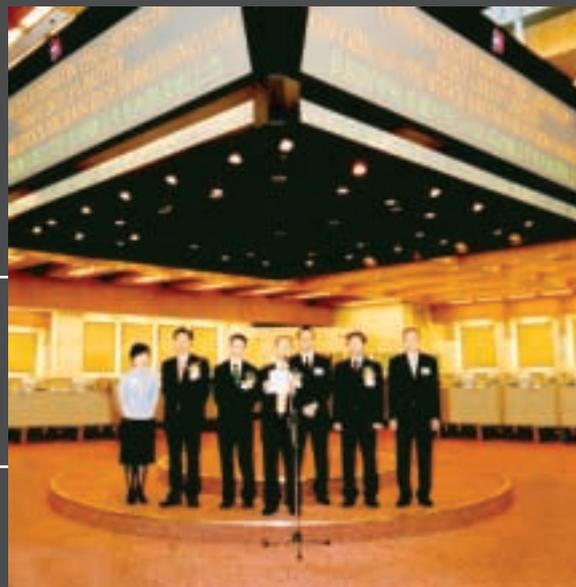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b>每股盈利</b>		
基本(仙)	0.4	0.4*
攤薄(仙)	0.3	不適用

\* 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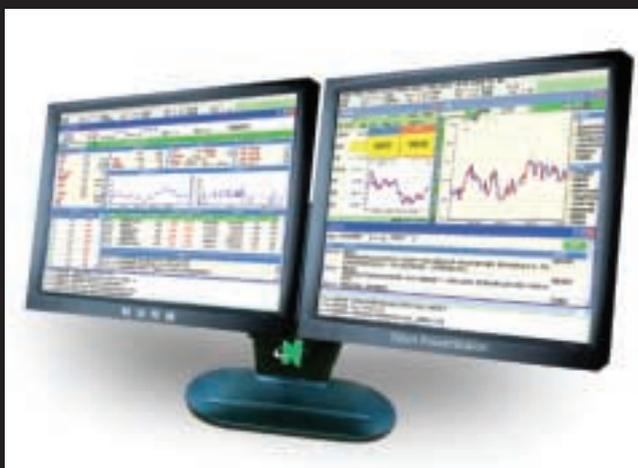
## 蓄勢待發

### 順利完成首次 公開招股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推出更優質產品及 豐富內容



本集團推出建基於微軟.NET技術的新版「財華終端」，在速度、可靠性及功能各方面得以增強及完善。本集團亦推出更完善的網上資訊產品。

透過加入及集成更多專業資訊內容，本集團加強證券、外匯、商品、能源及債券市場方面的資訊及市場數據的涵蓋力度。



# 掌握中國市場商機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在中國深圳市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後，隨即在中國展開全面營運。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全職僱員共24名，並將會不斷擴充規模。

# 更加廣為人知...

本集團經常與中港兩地的主要媒體緊密合作，以推動宣傳產品及建立品牌的工作。



# ... 吸引更多關注



世界各地的使用者瀏覽本集團網站www.e-finet.com的次數每月達數以百萬計。

## 蓄勢待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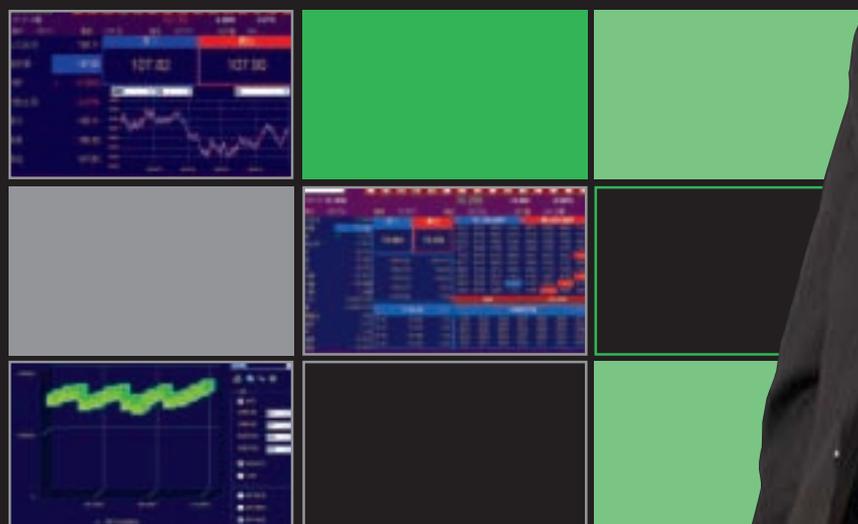
在二零零四年，全球尤其是大中華地區經濟表現蓬勃。中國實施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措施，刺激港澳兩地的投資氣氛，而由於預期人民幣升值，中國本身的強勁經濟增長亦吸引資金流入。憑藉本身穩健的基礎及加強業務發展力度，本集團於二零零四／二零零五財政年度，即第六個營運年度持續創下佳績，獲得穩定增長，更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在聯交所創業板首次公開招股，成為二零零五年香港首間掛牌上市的公司，為本集團建立另一個里程碑。本人欣然並有幸能為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首份年報。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經已成功確立大中華綜合財經資訊方案的領先供應商之一的地位，將多個資本市場的新聞、數據、分析研究及分析工具綜合到先進的軟件及應用程式，為金融機構及投資界提供服務。自啟業以來，本集團一直專注於製作及集成優異的財經資訊內容，並開發應用分析工具，務求為客戶提供迅速的專業財經資訊服務。儘管本集團現時就市值及營商規模而言仍然是一間小型股公司，然而，本集團每年在財政及策略上皆有所進步。

二零零四／二零零五財政年度，本集團專注於其核心業務——向銀行、經紀公司、上市公司、媒體及個人投資者提供綜合財經資訊方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營業額約為**21,714,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15%**；而股東應佔溢利為**1,45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2%**，此乃由於本集團持續致力拓展中國市場的相關開支增加所致。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入淨額約**2,567,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298,000**港元。

鑑於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主要在香港提供財經資訊，以香港為基地的同業之間的持續減價戰及單一市場資訊服務的商品化，仍為影響本集團上個財政年度業績的



主要因素。然而，本集團對於向需要中國、香港、台灣、美國、外匯及債券市場的數據、新聞及分析作投資及市場情報並更具流動性的華人投資者，特別是逐漸富有的中國投資者，提供綜合性的跨市場中文資訊平台的市場商機仍然樂觀。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推出開發於最新微軟.NET技術的新版「財華終端」，為對資料提取速度及服務穩定性有高要求的金融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更佳服務。儘管並未於二零零四／二零零五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反映出來，建基於.NET的「財華終端」甫推出即受到大中華客戶的熱烈歡迎。鑑於「財華終端」的特色及加強功能，以及對多個市場中文財經資訊產品的龐大市場需求，本集團深信「財華終端」將有助本集團取得進一步業務增長，並在來年提高區內財經資訊服務的市場佔有率。

##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預期中國金融機構、媒體、上市公司及投資者將增加參與多個市場的投資，因此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將日益增加。未來數年將發生的連串事件，包括更多中國公司到全球主要股票市場上市、可能推出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機制，以至人民幣升值甚至可兌換，將進一步刺激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繼而提高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為了捕捉此等有機會出現的良好轉變所產生的商機，本集團將在中港兩地的資訊科技基礎建設、人力資源、研究及發展，以及內容增設和處理能力方面作出更多投資。透過集中改良及積極推廣「財華終端」，本集團以成為全球華人投資者，尤其廣大中國投資者的首選財經資訊供應商為目標。

本集團將加強力度為股東締造長期價值。除繼續以現有銷售渠道改善業績外，本集團亦將透過進軍日本、台灣及新加坡等新市場，開拓更多商機，並開發新分銷渠道及其他增值產品及服務(例如無線互聯網服務)，以捕捉中國市場商機。此外，中國政府決心繼續放寬金融服務、財經媒體與外商對互聯網及無線業投資的管制，為本集團擴充中國市場提供吸引的商機。儘管仍存在內部風險，中國市場潛力雄厚，令本集團有信心在中國市場作出更多投資，以換取長期回報。

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後，本集團將推行多項措施提高其企業管治標準，包括內部監控及遵守上市規則，以及確保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對股東及公眾應有的操守及誠信。

最後，本人喜見本集團已確立大中華業內領導者之一的地位，與著名公司達成合作夥伴關係，為區內多個藍籌客戶提供稱心服務。特別是，本集團過往三年一直成功保持盈利能力，錄得每季度收益增長。儘管管理層已積極向本集團的業務目標邁進，本集團現時的營運規模仍有待拓展，而管理層必須透過提高各方面的管理效率及效益應付客戶瞬息萬變的需求，以達致更理想的業績。然而，本人謹此感激管理層付出不少努力，並對全體股東及策略夥伴的信任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相信，憑藉傑出的管理層及本集團穩健的業務基礎，本集團已蓄勢待發，迎接未來的增長。

主席

余剛博士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為**21,71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962,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15%**。來自財華資訊技術解決方案、財華終端、財華網上資訊產品及廣告的營業額分別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10%**、**66%**、**42%**及**6%**。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繼續錄得穩健增長。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為**32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00**港元)，主要為買賣短期投資收益。

銷售成本包括財經資訊成本及其他銷售成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經資訊成本約為**5,73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55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26%**，與本集團營業額的增幅相若。財經資訊成本指就提供相關服務而應付各交易所及資訊供應商的成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銷售成本約為**26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9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6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支出約為**53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支出約為**14,05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463,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23%**。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7,39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551,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33%**，佔一般及行政支出總額約**53%**(二零零四年：**48%**)。僱員成本增加是由於香港及國內增聘人手負責開發及加強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以捕捉市場商機所致。

由於本集團動用往年承前稅務虧損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香港利得稅（二零零四年：無）。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支付中國利得稅（二零零四年：無），因該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45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55,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24,108	1,595	+1,411%
總資產	28,257	7,562	+274%
總負債	1,603	3,503	-54%
股東資金總額	26,654	4,059	+557%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622	3,376	+511%
負債與股本比率	0.06倍	0.86倍	不適用
資本負債比率	0.00倍	0.00倍	不適用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透過按每股0.25港元配售115,2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成功將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所收取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8,8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約22,513,000港元至約24,108,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1,595,000港元增加約1,411%。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總額增加約22,595,000港元至約26,654,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4,059,000港元增加約557%。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約17,246,000港元至約20,622,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3,376,000港元增加約511%。

於本公司股份成功上市及持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入後，其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均大幅增強。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香港及美國上市股份的短期投資約**2,163,000**港元。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零四年：無）。

###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香港，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算，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業務並無面對重大匯率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無）。

### 僱員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國內共有**51**名全職僱員。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在中國深圳市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後，本集團繼續增加國內的人手，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國內有**24**名全職僱員。

年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39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551,000港元），佔本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約**53%**（二零零四年：48%）。

### 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作出披露

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將導致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15至第17.21條作出披露。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13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2004/2005 年報

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目標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度
<b>本集團業務進軍中國</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向中國客戶直接宣傳財華資訊技術解決方案與財華終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向中國客戶直接宣傳財華資訊技術解決方案與財華終端，中國金融機構反應尤其熱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廣告推廣財華社品牌及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透過香港及中國主要媒體（包括《21世紀經濟報導》、《財經時報》、《理財周刊》及《領袖》）的廣告推廣財華社品牌及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按中國用戶喜好改善財華終端的特色與功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按中國用戶喜好改善財華終端，包括與A股及B股有關的財務分析工具、公司評級／排名模式，以及中國投資者廣泛在圖表系統內使用的技術性指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升中國上市公司資料庫與宏觀經濟統計數字，以及與著名的中國資訊供應商發展合作關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升中國上市公司資料庫與相關內容</li> <li>正與新華美通及中國商業電訊洽商發展合作關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在深圳成立重點數據中心的首階段工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完成在深圳成立重點數據中心的首階段工作以服務中國客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物色合資格的分銷渠道與代理參與宣傳本集團在中國的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物色息旺諮詢為策略夥伴參與業務發展，息旺諮詢是中國領先的能源資訊內容供應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增聘中國深圳的人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增聘人手，而中國深圳的全職僱員人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13名增至24名</li> </ul>

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度

提升本集團的技術與產品開發能力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增強與提升數據庫管理及行情數據儲存系統</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繼續增強與提升數據庫架構管理及行情數據儲存系統</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網絡與系統能力及安全水平的升級工作</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繼續進行網絡與系統能力及安全水平的升級工作，包括增加伺服器及將網絡組件升級</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進行在深圳成立重點數據中心的首階段工作</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完成在深圳成立重點數據中心的首階段工作以服務中國客戶</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擴充技術及產品開發隊伍</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增聘一名高級資訊科技專業人員以擴充技術及產品開發隊伍</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加強產品開發工作</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推出建基於微軟.NET技術的新版財華終端。新版的架構較穩定，速度更快，性能更強勁</li></ul>

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度

提升本集團的內容開發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升財華終端的特點與功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升財華終端及財華網上資訊產品的特點與功能，以應付客戶的需要</li> <li>■ 加強開發財華終端的PowerAnalyzer</li> <li>■ 調整新聞及內容隊伍，從而更專注於內容及新聞製作能力及品質控制，並提供更完善的香港及中國上市公司資料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財華外匯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於正進一步研究市場需要，因此尚未推出財華外匯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視乎市場需求增加財華網上資訊產品的特色並且提升功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透過加入更能迎合客戶喜好的特色與功能將財華網上資訊產品升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短訊服務與網絡業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成立專責網絡業務隊伍，負責發展本集團的網絡業務，包括內容、製作及業務發展(包括無線互聯網服務的商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財華資訊技術解決方案、財華終端及本集團的網站搜羅美國、中國及香港的財經資訊與數據，譬如新聞、數據庫與股市數據一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正與多個全球資訊供應商洽商，將彼等的內容綜合至財華社的產品及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豐富香港上市公司資料庫的內容及新聞製作質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加強資料庫及新聞與內容製作質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聘兩名內容開發人員以擴充內容開發隊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新聞及內容隊伍聘請了兩名員工</li> </ul>

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度

加強本集團的銷售與市場推廣力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廣財華社品牌與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推廣財華社品牌與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li> <li>■ 於香港主要媒體刊登廣告，包括接受主要財經媒體的報章訪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發掘策略渠道夥伴以提供增值財經資訊相關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物色T&amp;C集團及息旺諮詢為策略夥伴參與業務發展及提供優質內容</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直接市場推廣及銷售提升財華資訊技術解決方案、財華終端及財華網上資訊產品在香港的市場佔有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持續與現有客戶開拓交叉銷售機會，並積極開發包括銀行、證券公司、媒體及上市公司在內的新客戶，繼續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本集團在台灣及新加坡提供服務所面對的法律及監管限制進行詳細分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析暫時擱置，以待本集團確認新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擴充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中國公司聘請了兩名新業務發展專才</li> <li>■ 聘請了市場推廣及企業傳訊總監於四月就職，領導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工作</li> </ul>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實際所得款項用途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數額的比較概要：

	建議 千港元	實際 千港元
本集團業務進軍中國	0.7	0.5
提升本集團的技術與產品開發能力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附註1)	1.3	0.4
提升本集團的內容開發能力	0.4	0.2
加強本集團的銷售與市場推廣力度	0.4	0.1
總額	2.8	1.2

附註：

1. 用作提升本集團的技術與產品開發能力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款項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硬件提升的進度緩慢，以待進一步檢討本集團的資訊科技基礎建設。
2. 未動用資金約1,600,000港元將保留作為本集團日後用作類似用途的營運資金。

## 執行董事簡歷



**余剛博士**，40歲，本集團主席、行政總裁兼監察主任，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余博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前，曾任香港大學金融系助理教授三年。余博士曾於香港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Goldman Sachs (Asia) L.L.C.）及紐約摩根證券有限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Inc.）工作。余博士於一九九三年在美國紐約大學商學院畢業，並獲得財務學系博士銜、一九八八年在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畢業，並獲得經濟系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八五年中國四川大學畢業，並獲得數學學士學位。



**區兆倫先生**，28歲，本集團產品開發總監，負責研究及開發新產品，特別是互聯網平台行情數據傳輸架構、軟件設計及關於關鍵基礎設施保護的技術及政策問題。區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盟本集團，在資訊科技類行業有超過六年經驗。區先生現時致力領導開發本集團以全球華人投資者為服務對象的旗艦終端產品「財華終端」。區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在香港大學畢業，並獲得金融學學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簡歷



**關品方博士**，54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關博士現職耀中教育機構的財務總監。關博士自一九九九年任興科融資的董事總經理兼聯席創辦人。關博士曾任CEF (China) Limited 董事總經理、Well Bond Group Limited 主席及 Otis Elevator International Inc. 副主席。關博士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曾任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負責向行政長官董建華先生提供政策上的建議，亦為香港政策研究所成員。關博士現任香港視網膜病變協會理事會成員，以及香港盲人輔導會財務委員會成員。關博士於二零零四年在西悉尼大學畢業，獲得博士學位，於一九八一年在日本一橋大學畢業，獲得商業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三年在香港大學畢業，獲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簡歷



**吳正和先生**，55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吳先生為方和吳正和律師行合夥人，於一九八零年在加拿大University of Alberta畢業及獲得法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一年取得Alberta的大律師及律師執業資格。一九八五年吳先生為英國合資格執業律師，於一九八七年亦是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吳先生主要處理跨國公司企業及商業交易的事務。現時，吳先生為香港兩家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聯太工業有限公司及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林家禮博士**，45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兼副董事長，亦為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旭日企業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及杰俐有限公司、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和記港陸有限公司、資本策略投資有限公司、上海銘源控股有限公司及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於電訊、媒體及科技以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超過23年的跨國企業管理、策略顧問、公司管治、投資銀行及直接投資經驗。



**吳德龍先生**，40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吳先生乃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亦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正式會員。吳先生為華伯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的投資銀行)企業融資部董事，亦為漢寶集團(龍蝦大王)有限公司及Ezcom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在浸會大學畢業，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另於二零零一年在University of Manchester及University of Wales畢業，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乃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委員會成員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士、電影檢查顧問及僱員再培訓局自僱創業顧問、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理事會成員、香港蘇浙同鄉會理事會成員，以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

### 高級管理層簡歷



**曾國偉先生**，35歲，本集團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監控、人力資源管理及公司事務。曾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已積累逾十二年經驗。曾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逾三年，亦曾於兩間香港上市公司工作約兩年。曾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香港浸會大學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曾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關麗琼女士**，28歲，本集團執行總監，主責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能以及將項目管理及資訊科技的功能融合以達致企業目標。關女士在項目管理方面積累約六年經驗，擁有穩固的行業知識及對本集團的營運，尤其設計控制系統及推行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擁有完整的認識。關女士亦對各證券交易所的市場數據傳送規例及遵守準則有全面認識。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關女士於一九九九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頒發金融學學士學位。



**葉青山先生**，42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總監，負責領導本集團於中國以外地區的銷售及業務發展方案，以進一步取得市場地位及盈利。葉先生於多家跨國銀行及證券機構工作，於金融行業擁有十多年經驗。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曾於一家香港上市金融集團擔任管理層。彼亦為一家香港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日本神戶商科大学，取得經濟學研究科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廣州暨南大學，取得金融學士學位。



**譚志榮先生**，33歲，本集團網站業務總監。譚先生負責本集團網站業務的策略性規劃及管理，為本集團開拓增值服務及網上業務商機。譚先生曾於資訊科技行業出任高級管理人員，於資訊科技培訓、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建立品牌方面擁有多年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前，譚先生曾於香港最大規模的電腦培訓服務供應商軟硬體教育中心擔任集團執行董事兼集團市務及企業傳訊總監。譚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嶺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持有多項資訊科技專業資格。



**蕭詠棋女士**，30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市場推廣及企業傳訊總監，負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品牌策略及投資者關係。蕭女士曾於香港上市公司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的資訊服務公司世華國際金融訊息有限公司擔任市場推廣總監及網站業務總監，常駐中國北京。蕭女士於金融資訊業擁有深厚知識，於市場推廣方面積逾七年經驗。蕭女士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澳洲悉尼大學，取得商業(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及物流管理學碩士學位。蕭女士亦持有香港公開大學的語言及翻譯(英文及中文)文學士學位，持有翻譯員認可資格。



**易炫先生**，29歲，本集團的中國業務發展總監，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銷售發展及擴展。易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易先生對中國金融資訊行業有透徹的了解，彼於金融服務業積逾八年經驗，當中六年於一家中國金融資訊供應商擔任銷售總監，兩年於中國上市公司鳳凰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易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中國江蘇科技大學(前稱「華東船舶工業學院」)畢業，持有工業會計學士學位。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的首份年報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資訊方案服務及投資控股。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第3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隨附的財務報表第49頁附註19。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予股東的儲備約為16,300,000港元。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18。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1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10。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21頁。

## 董事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余剛博士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委任)
區兆倫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委任)

### 非執行董事

關品方博士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委任)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正和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委任)
林家禮博士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委任)
吳德龍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區兆倫先生將於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的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20。

## 董事的服務協議

本公司與執行董事余剛博士及區兆倫先生已訂立為期兩年的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起開始，其後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購股權)			附註	總額	佔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個人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b>執行董事</b>								
余剛	—	365,840,000	27,726,000	—	1(a)及(b)	393,566,000	79.69%	
區兆倫	—	—	3,800,000	—	—	3,800,000	0.76%	
<b>非執行董事</b>								
關品方	390,000	—	—	—	—	390,000	0.07%	

###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總額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附註	佔已發行股份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財華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	余剛	—	3,900,000股 A類普通股	1(a)	59.85%	
財華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	區兆倫	268,125股 A類普通股	—	2	4.11%	
Opulent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余剛	75	—	1(a)	75%	

附註：

1. 余剛先生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393,566,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乃以下身份持有：
  - (a) 365,840,000股股份由財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華國控」)持有。余剛先生控制Opulent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Opulent」)的75%權益，而Opulent則控制財華國控59.85%的總投票權(或所有A類普通股的79.80%)。所指被視為由余剛先生(如本節所披露)、財華國控(如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及Opulent(如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持有的365,840,0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 (b) 余剛先生直接擁有附有27,726,000股相關股份的購股權的權益。
2. 財華國控的已發行股本包括4,887,187股A類普通股及1,629,063股B類普通股。區兆倫先生控制財華國控4.11%的控制權(或所有A類普通股的5.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公司名稱	身份	附註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b>主要股東：</b>				
財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直接權益	(1)	365,840,000	74.08%
Opulent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	365,840,000	74.08%
<b>其他人士：</b>				
T & C Capital Limited	直接權益	(2)	39,750,000	8.04%
T & C Holdings, Inc.	受控制法團權益	(2)	39,750,000	8.04%

附註：

1. 財華國控及Opulent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365,840,000股本公司股份。請參閱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一節附註1。
2. 39,750,000股股份由T & C Capital Limited (「TCC」)持有，TCC為T & C Holdings, Inc. (「TCH」)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TCC及TCH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39,75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採納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總計 73,376,000 股相關股份的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於二零零四年 四月一日結餘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或失效	
<b>董事：</b>								
余剛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0.15港元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8,317,000	—	—	8,317,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8,317,000	—	—	8,317,000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1,092,000	—	—	11,092,000
區兆倫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0.15港元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140,000	—	—	1,140,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140,000	—	—	1,140,000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520,000	—	—	1,520,000
僱員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0.15港元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2,765,000	—	(210,000)	12,555,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2,765,000	—	(210,000)	12,555,000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日	—	17,020,000	—	(280,000)	16,740,000
				—	74,076,000	—	(700,000)	73,376,000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為尚未行使。

## 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3%**，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則約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79%**。本集團的最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9%**，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則約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60%**。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實益權益。

##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其管理層成員概無於本年度結束時仍然有效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曾有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一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本集團並無於年內訂立或於年內有效而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保薦人亨達融資有限公司（「亨達」）、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根據本公司與亨達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的保薦人協議，亨達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的留任保薦人並會就此收取費用。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年度確認其獨立性，並認為按照所獲得的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乃獨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儘管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內部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所有規定買賣準則。

##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第**5.45**條所載的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 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又或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吳德龍先生、林家禮博士及吳正和先生，其中吳德龍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了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發生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22。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獲委任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羅兵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核數師後，均富會計師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核數師，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隨附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均富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均富會計師行為來年的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余剛

香港，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Member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Grant Thornton   
均富會計師行

## 核數師報告

致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31至第51頁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製。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編製真實兼公平的財務報表乃 貴公司董事的責任。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得用於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出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的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的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兼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1,714	18,962
銷售成本		(5,994)	(5,245)
毛利		15,720	13,717
其他收益	3	326	1
銷售開支		(539)	(6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052)	(11,463)
除稅前溢利	5	1,455	1,655
稅項	6	—	—
股東應佔溢利	7	1,455	1,655
每股盈利	8		
— 基本		0.4仙	0.4仙*
— 攤薄		0.3仙	不適用

\* 重列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46	2,303
租賃按金		—	161
		2,546	2,464
<b>流動資產</b>			
短期投資	12	2,163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3	25	193
應收賬款	14	1,758	8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1,143	636
銀行及手頭現金		20,622	3,376
		25,711	5,098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5	524	1,2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79	2,210
		1,603	3,503
<b>流動資產淨值</b>		24,108	1,59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26,654	4,05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8	4,938	2,607
儲備	19	21,716	1,452
<b>股東資金</b>		26,654	4,059

董事  
余剛董事  
區兆倫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1	5,920	5,14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154	9
銀行及手頭現金		15,409	1,000
		15,563	1,009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5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16	140	6,002
		245	6,002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b>15,318</b>	<b>(4,99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21,238</b>	<b>150</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8	4,938	2,607
儲備	19	16,300	(2,457)
<b>股東資金</b>		<b>21,238</b>	<b>150</b>

董事  
余剛董事  
區兆倫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1,455	1,655
就下列事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7	1,211
利息收入	(2)	(1)
短期投資的未變現持有虧損	126	—
買賣短期投資的已變現收益	(319)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2,567	2,865
非即期租賃按金減少／(增加)	161	(1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7)	608
應收賬款增加	(865)	(369)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769)	66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31)	19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68	(17)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6)	3,786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買短期投資	(4,110)	—
出售短期投資的所得款項	2,14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0)	(778)
已收利息	2	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18)	(777)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股本所得款項	28,800	—
股份發行成本	(7,660)	(96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股東款項減少	—	(5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140	(1,46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7,246	1,545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76	1,831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622	3,3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銀行及手頭現金	20,622	3,37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 發行成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結餘	2,607	61,513	(2,881)	4,870	(62,741)	3,368
本年度溢利	—	—	—	—	1,655	1,655
股份發行成本	—	—	(964)	—	—	(964)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結餘	2,607	61,513	(3,845)	4,870	(61,086)	4,059
本年度溢利	—	—	—	—	1,455	1,455
股份發行成本	—	—	(7,660)	—	—	(7,660)
以股份溢價抵銷股份發行成本	—	(11,505)	11,505	—	—	—
資本化 發行股份	1,179	(1,179)	—	—	—	—
	1,152	27,648	—	—	—	28,800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4,938	76,477	—	4,870	(59,631)	26,654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首次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下文附註11所載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附註11。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財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編製基準

第31至第51頁的財務報表乃根據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若干投資作出修訂。

### (b)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每年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有集團成員公司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在綜合賬目時抵銷。

###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所控制的公司。

當本公司有權監管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業務政策，旨在從其業務獲得利益，即存在控制權。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按於結算日的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 (i) 折舊及攤銷

折舊乃按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就此而採用的年率如下：

租賃裝修	按租約年期
電腦設備	20%
辦公室設備	20%
傢俬及裝置	20%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ii) 計算基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去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格及任何使該項資產達到其擬定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直接應佔成本。

倘能顯示開支已令預期日後使用資產可獲得的經濟效益有所增加，其後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將加入資產的賬面值。

因出售或廢置固定資產的損益，即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乃於收益表列賬。

### (e)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收益保留予出租人的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該等經營租約的年租支出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並於收益表扣除。所收取的租約獎勵金乃在收益表確認為作出的總租約付款淨額的組成部分。

### (f) 投資

本集團並非擬持續持有作長期指定用途的證券投資乃按公平值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公平值的變動於出現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外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損益撥入收益表處理。

附屬公司以外幣列示的資產負債表按於結算日的匯率換算，而該等公司的收益表則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匯兌損益撥入儲備變動處理。

### (h) 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包括現期及遞延稅項。

現期稅項是根據年內應課稅收入按結算日所通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的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的差額而預期須支付或可收回的稅項，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利用可扣稅臨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差額不會影響應課稅務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均會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檢討，並於沒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任何此等調減的撥回以有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折現。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益表中扣除或入賬，惟倘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入賬則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應任何銀行或其他財務機構要求償還的活期存款，現金包括外幣存款。

現金等值項目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亦包括須按要償還的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整體部份。

### (j) 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均會對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確認會否出現減值。如有任何上述跡象存在，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款額。減值虧損在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款額時會予以確認。減值虧損於收益表內確認。

#### (i) 計算可收回款額

資產可收回款額的有關計算方法為以其售價淨額或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準。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稅前折讓率折讓至其現值，稅前折讓率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未能單獨產生大量現金流量的資產，其可收回款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 (ii) 減值撥回

減值虧損會於用作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不得超出假設有關資產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

### (k)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導致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任何經濟利益流出以應付有關承擔，並能可靠地估計所需款項，則須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撥備。倘影響屬重大，則按除稅前折讓率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計算撥備。該折讓率應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的獨有風險(如適用)。倘本集團預期撥備可獲償付，則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款可實質地確定時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僱員福利

#### (i) 僱員權益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於累計予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於截至結算日前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的估計負債會予以撥備。

不能累積的補假，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全體香港僱員而設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供款予計劃的金額以僱員基本薪金的5%計算，每名僱員的供款上限為每月1,000港元。在收益表支銷的退休金計劃成本指本集團對該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

#### (iii) 股本權益賠償福利

董事及僱員可於授予日期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釐定的價格獲授購股權，並可按該價格行使；並無確認任何賠償成本。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於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 (m)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當交易的結果得以可靠地計算及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歸於本集團時予以確認。

提供網上內容資訊的服務收入乃於服務期間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互聯網方案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網站廣告的收入於刊登廣告時確認。

銷售收入於商品送抵而所有權移交時確認。

利息收入參照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以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關聯方

倘一方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時可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彼等被視為關聯方。倘彼等受共同控制或共同的重大影響力，亦可被視為關聯方。

### (o) 最近頒佈的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經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營業額指已供應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總發票值。年內已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服務收入	20,937	17,682
廣告收入	614	577
銷售商品	163	703
	21,714	18,962
其他收益		
出售短期投資的已變現收益	319	—
匯兌收益	5	—
利息收入	2	1
	326	1
總收益	22,040	18,963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業務分部，即提供財經資訊服務及互聯網廣告。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位於香港。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有逾90%來自香港客戶。因此，並無另行編製業務及地區分部資料。

####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經營租賃開支		
— 辦公室物業租金	683	1,08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307	1,211
短期投資的未變現持有虧損	126	—
核數師酬金	213	1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9)	7,396	5,551

#### 6. 稅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故免繳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獲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動用過往年度的稅務虧損結轉抵銷本年度的估計應課溢利，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四年：無)。

由於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該附屬公司作出所得稅撥備(二零零四：無)。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455	1,655
按稅率17.5%(二零零四年：17.5%)計算的所得稅	255	290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38	—
毋須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30)	—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1)	—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42)	(290)
實際稅項開支	—	—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稅項 (續)

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11,169	11,411
加速折舊撥備	(296)	(275)
	10,873	11,136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以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的有關稅項福利為限。由於不確定是否會於可見未來動用該等稅項福利，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的稅項虧損有待香港稅務局批准。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暫時差額。

## 7. 股東應佔溢利

於股東應佔綜合溢利1,45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55,000港元)中，52,000港元的虧損(二零零四年：溢利620,000港元)已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處理。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1,45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5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05,467,397股(二零零四年：378,640,000股，重列)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本公司以股份溢價資本化股份，並按照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當時的持股量比例，按面值向彼等配發及發行117,990,000股普通股為已繳足普通股(「資本化」)。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被視為378,640,000股普通股(重列前為260,650,000股普通股)，猶如資本化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進行。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05,467,397股，加假設代表所有尚未發行潛在普通股的已授出購股權73,376,000份按行使價每股0.15港元行使而被視為將予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039,573股計算。

由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攤薄工具，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酬	7,080	5,291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251	226
其他	65	34
	<b>7,396</b>	<b>5,551</b>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815	5,216	484	634	7,149
購置	—	1,534	6	10	1,550
<b>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b>	<b>815</b>	<b>6,750</b>	<b>490</b>	<b>644</b>	<b>8,699</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815	3,180	376	475	4,846
本年度折舊	—	1,098	87	122	1,307
<b>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b>	<b>815</b>	<b>4,278</b>	<b>463</b>	<b>597</b>	<b>6,153</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2,472	27	47	2,546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2,036	108	159	2,303

## 財務報表附註

2004/2005 年報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000	1,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4,980	64,203
減：減值撥備	65,980 (60,060)	65,203 (60,060)
	5,920	5,143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將於附屬公司有財政能力還款時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國家及 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直接	間接	
Finet Group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面值1美元 普通股1股	100%	—	投資控股
財華社網絡技術開發 (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獨資 有限責任企業	註冊資本 1,000,000港元	100%	—	在中國內地提供 財經資訊服務
財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1港元 普通股 68,990,025股	—	100%	於香港提供金融資訊 管理及技術方案、 互聯網廣告及 投資控股
財華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1港元 普通股 1,000,098股	—	100%	於香港提供投資 顧問服務
財華中介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1港元 普通股 1,000,000股	—	100%	於香港提供證券買賣 轉介服務
財華社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1港元 普通股 10,000股	—	100%	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提供財經資訊服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短期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746	—
海外上市	1,417	—
上市投資公平值	2,163	—
上市投資市值	2,163	—

**1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財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年度的最高結欠金額為19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27,000港元)。

**14.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4日至90日。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38	610
31至60日	796	193
61至90日	30	3
超過90日	294	87
	1,758	893

**15.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1	380
31至60日	49	297
61至90日	12	39
超過90日	72	577
	524	1,293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7. 股本權益賠償福利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按每股0.15港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合共74,076,000股。購股權的歸屬權於本公司股份上市當日起計一年後授出，並可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予以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 (i) 購股權變動

	二零零五年 數目	二零零四年 數目
於四月一日	—	—
已發行	74,076,000	—
已失效	(700,000)	—
於三月三十一日	73,376,000	—

### (ii) 於結算日未屆滿及未行使購股權的條款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零五年 數目	二零零四年 數目
二零零四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0.15港元	73,376,000	—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有73,376,000份購股權尚未發行，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14.9%。根據本公司現有股本架構，悉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73,376,000股普通股及額外增加734,000港元股本，並產生股份溢價10,273,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已授出購股權的財務影響不會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為止。年內並無於收益表就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確認任何費用。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將已發行的股份按股份面值列作額外股本，而本公司將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的款額列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之前失效或註銷的購股權會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內刪除。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股本權益賠償福利(續)**

- (b)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18. 股本**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於四月一日	700,000,000	7,000	700,000,000	7,000
年內增加	300,000,000	3,000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	7,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	260,650,000	2,607	260,650,000	2,607
資本化	117,990,000	1,179	—	—
發行股份	115,200,000	1,152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493,840,000	4,938	260,650,000	2,607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額外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7,000,000港元(分為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10,000,000港元。每股新增設的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書面決議案，待因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首次上市發行新股份而產生的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後，董事獲授權將記入股份溢價賬進賬結餘中的1,179,900港元資本化及動用，作為按面值繳足向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按彼等當時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的117,990,000股股份的資金。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115,2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乃按每股0.25港元發行予承配售人，以換取現金合共28,800,000港元。代價超逾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數計入股份溢價賬。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儲備

##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股份溢價	76,477	61,513
股份發行成本	—	(3,845)
合併儲備	4,870	4,870
累計虧損	(59,631)	(61,086)
儲備總額	21,716	1,452

##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發行成本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結餘	61,513	(2,881)	(60,745)	(2,113)
本年度溢利	—	—	620	620
股份發行成本	—	(964)	—	(964)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結餘	61,513	(3,845)	(60,125)	(2,457)
本年度虧損	—	—	(52)	(52)
股份發行成本	—	(7,660)	—	(7,660)
以股份溢價抵銷股份發行成本	(11,505)	11,505	—	—
資本化	(1,179)	—	—	(1,179)
發行股份	27,648	—	—	27,648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76,477	—	(60,177)	16,300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之後，本公司須能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負債，方可進行分派。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儲備為16,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 20. 董事薪酬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余剛	—	141	3	144	—
區兆倫	—	420	12	432	432
關品方	14	—	—	14	—
吳正和	14	—	—	14	—
林家禮	14	—	—	14	—
吳德龍	14	—	—	14	—
	56	561	15	632	432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年內，本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任何董事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賠償。

###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一名(二零零四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呈列分析。年內，應付餘下四名(二零零四年：四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544	1,372
酌情花紅	87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3	48
	2,457	1,420

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二零零五年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人數
酬金組別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賠償。

## 21.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一項物業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7	563
第二年至第五年	—	137
	137	700

本集團根據一份經營租賃租用一項物業。該租約為期一年，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經營租賃承擔。

## 2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宣佈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中國深圳一項物業，代價為5,58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919,000元。

## 23.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第31至第51頁的財務報表。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b>業績</b>			
營業額	21,714	18,962	16,894
經營溢利	1,455	1,655	75
稅項	—	—	—
股東應佔純利	1,455	1,655	75
<b>每股盈利</b>			
— 基本	0.4仙	0.4仙	0.03仙
— 攤薄	0.3仙	不適用	不適用
<b>資產與負債</b>			
非流動資產	2,546	2,464	2,736
流動資產	25,711	5,098	3,775
流動負債	1,603	3,503	3,143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因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而成為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2. 上表所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數字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